

泗 县 发 电

发电单位 泗县教育体育局

签批盖章：孙志远

等 级

教内电[2020]187 号

关于做好雨雪冰冻大雾天气防范应对 准备工作的通知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

当前冷空气活动频繁，雨雪、大风、降温、大雾等天气时有发生，为切实做好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准备工作，根据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充分认识到雨雪冰冻等天气可能造成的严重影响，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做到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积极作为，全力做好灾害防范等应急管理工作。

二、及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各校要注意防范降雪、大风和持续低温等天气对学校的不利影响，立即全面开展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一是重点突出学校校舍、大门、围墙、厕所、篮球架等的隐患排查，切实做好低温雨雪天气

学校安全工作。二是重点突出学校食堂、校内锅炉、电梯、压力容器、油气输送管道、电网线路、消防、治安防控系统设备等重要设施的隐患排查，确保学校设施设备安全。三是学校要建立隐患排查台账机制，发现问题，能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建立健全问题、整改、责任“三个清单”，采取防护措施，制订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限期整改到位，对安全隐患整改不积极、整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将严格追究责任。

三、加强交通安全教育和校车管理。一是加强学生及家长乘车安全教育，教育学生坚决不乘坐拼装车、报废车、三轮车、农用车、货运车等非法运营车辆上下学。二是立即开展校车安全隐患自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车要立即停用维修，严禁使用安全状况不达标车辆上路，严禁无证车辆运送学生，严禁超载超速等违规运营行为。三是学校要加大学生上下学重点时段的管控力度，进一步落实跟车教师责任，明确跟车教师、驾驶人员及学生家长在接送孩子过程中的职责，切实做到每一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四是各校要强化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专项检查，配合公安、交通等部门开展校车安全专项检查，严肃惩治管理责任、制度落实不到位和违规使用“黑校车”现象。五是学校门口道路设置警示牌、减震带、“护学岗”，在上下学期间学校值班人员协助交警指挥疏导交通，引导学生安全过马路，全力保障学生的人身安全。

四、强化应急准备和抢险救援。各校要本着“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原则，及时修订完善低温、雨雪、冰冻、大雾等

灾害的相关应急预案，完善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及时做好防雪、防冻、防滑、防摔、道路交通等安全教育工作并落实防护措施；必要时，经请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作息时间；雨雪、大雾天气，要根据情况暂停不必要的户外集体活动，教育学生尽量减少外出，提醒学生不到冰面上滑冰或者行走，提醒家长加强对学生的校外安全监管。要加强与气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精准研判灾害发展，提前预布置防灾抢险救援力量，备足必要的抢险救灾物资，特别是做好除冰、扫雪等物资准备，确保能够快速处置突发险情灾情，必要时要迅速协调各类应急力量，全力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及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五、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各校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加强值守和备勤，及时处置突发事件。要加强信息报送工作，提高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重大灾情要第一时间上报。对不按照规定要求，迟报、漏报、瞒报、错报信息的，将对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2020 年 12 月 28 日